



强化农业综合执法 护航农业农村发展

—— 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综述

通讯员 蔡明臻 王留印 文/图

在周口广袤的田野上,在农资市场、养殖场、农产品生产基地,周口市农业农村局以公正文明执法为笔,以服务“三农”为墨,绘就出我市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新画卷。

近年来,周口市农业农村局紧紧围绕农业农村发展核心任务,突出执法办案主责主业,围绕农资生产经营、农产品质量安全、动植物检疫、耕地保护等重点领域,集中力量严厉打击坑农害农、危害粮食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的违法行为。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把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练兵”活动贯穿于2024年全年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始终,全力锻造一支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铁军,为率先建成农业强市提供强有力的执法保障。

党建引领 锻造农业执法铁军

近年来,周口市农业农村局以“党建红”引领“执法蓝”,全面落实河南省农村农业厅开展练兵比武工作部署,围绕政治练兵、专业练兵、实战练兵、军训练兵、竞技练兵等内容,在全市掀起学本领、练技能、当标兵的练兵热潮,持续提升队伍内在素质和外部形象,努力锻造一支敢办案、会办案、办铁案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铁军。

坚持执法为民、服务“三农”,围绕群众关心的问题开展执法,用执法队伍的“辛苦指数”换取群众的“幸福指数”。坚持做到“四个注重”,注重宣传教育、注重巡查检测、注重责任落实、注重执法办案,对涉农违法案件“零容忍”,持续探索和拓展柔性执法的新途径、新方法,坚持做到“轻微免罚”“无过不罚”“首违不罚”,提升执法温度,助推企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

2023年3月份,全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会在周口市召开。周



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队员在全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会上进行队列汇报表演。



2024年周口中心城区禁渔期专项执法行动启动仪式现场。

口市农业农村局向全省推广周口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的做法和经验。

履职尽责 严惩涉农违法行为

从千家万户到田间地头,从碧波万顷到百姓餐桌,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坚守“执法为民”的初心使命,争做粮食安全的守护者、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的保障者、河道湖泊生态文明的捍卫者、良法善治的护航者、人民群众“知法、守法、用法”的传播者。

多年来,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在全市深入开展打击“忽悠团”、春耕备耕农资质量专项执法、“渔政亮剑”、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肉类产品专项整治、秋季农资打假等专项执法行动,始终保持对违法违规行为的高压态势,严厉打击农资假冒伪劣、私屠滥宰、非法捕捞等违法行为。2024年,全市办理各类涉农违法案件473起,有效打击了违法违规行为,有力维护了农资市场

秩序,切实保障了农民合法权益。

维护企业权益也是农业执法部门的重要职责。2023年年初,某省外媒体报道我市某食用菌场涉嫌销售“三无”产品,给当地农民造成很大损失。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对此高度关注,迅速成立调查组,来到我市某食用菌场开展调查,通过对照进销台账、订单追踪、实地走访、与有关专家共同研判等方式,发现此次案件是外省某经销商购买假冒菌棒以次充好卖给当地农民造成的。该案件调查清楚后,外省某经销商依法受到处理。周口市农业农村局成功查办该案件,既挽回了农民损失,又维护了企业利益。

加强巡查 保护渔业生态资源

周口因河而生、因港而兴。沙颍河穿城而过,是市民眼里的景观带,更是航运的生命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

策规定,全国范围内实行禁渔期制度。我市禁渔期为每年的3月1日至6月30日。为科学保护和合理利用周口中心城区天然水域渔业资源,促进渔业可持续发展,改善水域生态环境,周口中心城区实行天然水域五年禁捕区制度。

为深入落实禁渔期、禁捕区制度,周口市农业农村局积极开展多渠道、多形式、广覆盖的宣传活动,引导群众积极参与配合禁渔工作。深入开展周口中心城区禁捕区禁捕、清理取缔涉渔“三无”船舶和“绝户网”、重拳打击电鱼行为等“渔政亮剑”系列专项执法行动。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执法人员坚持舍小家、顾大家,接报必行、闻令必动,全天候开展周口中心城区巡河执法检查。

据统计,2024年,我市出动渔政执法人员1万余人次,查办涉渔违法违规案件130余起,清理整治涉渔快

艇22艘,清理整治违规网具6300余张(顶)。

周口市农业农村局通过开展一系列专项整治行动,推动我市自然水域渔业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守住底线 捍卫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悠悠万事,吃饭为大。农产品质量安全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常态化开展食用农产品“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行动,全力推进豇豆、水产品养殖重点品种药物残留,肉类产品专项整治等突出问题攻坚治理。组建了肉类产品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严厉打击私屠滥宰、添加“瘦肉精”、注水或注入其他物质、销售及屠宰病死猪等违法犯罪行为,净化生猪屠宰市场,让群众吃上“放心肉”。在动物检疫监管方面,严把出栏、屠宰、调运

“三道关口”,及时掌握检疫动态,依托河南智慧兽医云平台,加大出证流程监管力度。

在打击私屠滥宰、销售病死猪等违法犯罪行为过程中,周口市农业农村局与公安机关紧密配合,相继破获多起肉类产品案件。

2021年2月份,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对我市某地刘某租用的仓库进行检查,现场查获肉制的熟食6450斤、腌制的生猪肉13884斤、21头开膛生猪1636斤。执法人员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将此案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经查,刘某把从他人手中购买的病死猪、死因不明的猪肉在亚硝酸盐溶液中浸泡,再通过红色染料给腌制的熟猪肉上色,冒充熟肉对外销售。最终,刘某被某地法院一审判处有期徒刑11年,并处罚金123万余元、赔偿金263万余元。

执法护农安,为民正当时。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获得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示范窗口,全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示范窗口等荣誉称号,西华县农业农村局、商水县农业农村局获得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示范单位荣誉称号,太康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获得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示范窗口荣誉称号。

站在新的起点展望未来,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将继续肩负起“护农、助农”的神圣职责,以更加坚定的步伐、更加有力的举措,不断加强执法能力建设,严厉打击各类涉农违法侵权行为,守护好粮食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生态安全,为农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郸城:用真情书写民政为民“幸福答卷”

记者 徐松 通讯员 方浩宇 曹建生 肖鹏飞 文/图

2024年以来,郸城县民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郸城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周口市民政局的指导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认真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紧盯“一老一小一困”服务对象需求,在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社会服务等方面不懈努力,将惠民生、暖民心、顺民意的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用真情书写了一张“幸福答卷”。

社会兜底保障更加有力

社会救助体系日益完善。郸城县民政局聚焦特殊困难群体,基本形成覆盖全面、分层分类、综合高效的社会救助格局。推动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明确低收入人口覆盖范围、认定标准和帮扶举措,多次开展全域全员低收入人口摸排、核查工作,将符合条件者全部纳入保障范围。

建立完善社会救助保障标准动态增长机制。目前,郸城县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分别提高到月人均不低于645元、455元,财政补助水平分别提高到月人均不低于323元、228元,城镇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月人均839元,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月人均592元。推进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机制,联合11家部门出台《郸城县社会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建立健全跨部门、多层次的精准核对机制,确保精准救助。主动上门为775名行动不便的老人办理低保,新鉴定特困供养对象失能人员79名、半失能人员118名。

2024年以来,郸城县民政局保障农村低保对象43927户、53651人,城市低保对象1578户、2322人,特困供养对象8005人,临时救助困难群众2744人次,将全县防止返贫对象中符合条件的人员纳入社会救助保障范围,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敬老院院民下象棋娱乐。

儿童关爱保护稳步推进。郸城县民政局坚持多措并举、综合施策,推动儿童福利事业全面进步,健全困境儿童常态化主动发现机制,实现精准识别、应保尽保。稳步抓好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工作,切实加大对困境儿童的基本生活、医疗救助等方面的保障力度,做好康复、家庭监护等工作。目前,该局救助社会孤儿263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599名,通过“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救助孤儿大学生40名。持续开展未成年人防溺水保护工作,健全完善5429名留守儿童、6475名困境儿童、428名流动儿童的个人档案,悬挂防溺水宣传横幅3000余条,发放宣传彩页4万余份,设置危险坑塘标识牌200余块,开展儿童政策进村居宣讲活动22场次,救助流浪乞讨未成年人6人次。

加速提升残疾人福利服务保障水平。郸城县民政局立足“弱有所扶”目标定位,切实保障残疾人权益,增

进残疾人福祉。进一步健全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和定期复核机制,新建、改建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机构16家。目前,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75元,救助困难残疾人16003人、重度残疾人12559人。

服务民政对象更加用心

养老服务工作开创新局面。郸城县民政局着力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持续增强老年人的幸福感。目前,郸城县人民医院新区医养结合康养项目826张养老床位已投入运营,70处老年助餐场所试点已建设完成,汲家、虎岗、胡集、宁平、巴集等10所乡镇敬老院转型为区域养老服务中心,2360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完成适老化改造任务,培训养老服务人才584人次,线上线下精准认定高龄老



福利院儿童欢度“六一”国际儿童节。

人344212人次,初步形成了以郸城县中心敬老院、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为核心,民办养老机构为辐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为辅助,乡镇敬老院、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居(村)联养点为支撑的养老服务格局。河南电视台《新闻联播》栏目以《医养结合,托起最美夕阳红》为题,报道了郸城县探索医养结合养老模式的经验和做法。

婚姻、殡葬服务效能得到新提升。郸城县民政局坚持问题导向,稳妥有序推进婚姻登记和殡葬管理改革,让婚姻登记工作利民惠民,让殡葬管理工作回归公益性、普惠性、服务性。加强婚姻登记规范化建设,实现婚姻登记机关智能化设备全覆盖,婚姻登记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常态化开展婚俗改革宣传工作,在婚姻登记处开展婚姻家庭辅导工作。提升殡葬管理服务能力,深入开展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整治,进一步规范殡葬行业秩序;加

大殡葬信息化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全县惠民殡葬政策落实到位,殡葬改革成效显著。

基本社会服务更加规范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全面优化。郸城县民政局坚持党对社会组织工作的全面领导,持续提升社会组织管理能力和发展水平。围绕区域发展战略和重点产业布局,优化政策供给,支持相关社会组织依法登记;持续开展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专项行动,全县新登记社会组织14家,办理变更登记28家,注销1家。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清理“僵尸型”社会组织93家。做好年度年检工作,利用年检,加大对社会组织的监管力度。

慈善事业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郸城县民政局着力推动慈善领域全面深化改革,促进慈善组织健康有序发

展。该局开展“慈善一日捐”活动,募集善款214万余元;开展“乡村振兴 豫善同行”活动,募集善款60万余元;开展“腾讯99公益日”网络募捐活动,募集善款221万余元;开展“情系千万家 寒冬送温暖”活动,救助特困人员、困难群众和职工1000余人次,发放慰问金65万余元;开展“助力乡村振兴”活动,救助困难群众200余名,发放慰问金15万余元;开展“救急难基金”活动,救助困难群众800余名,发放救助金30万余元;开展“慈善助学”活动,救助贫困大学生149名,发放善款44.7万元。强化福彩管理,福彩销售网点增长至75个,年销售福彩3126万元,募集公益金260万余元,促进福彩事业健康发展。

区划地名管理工作整体提升。郸城县民政局完成汲水乡撤乡设镇,巴集乡、虎岗乡、城郊乡行政区划变更考察验收,丁村撤乡设镇的风险评估、公众意见、专家论证,宜路、宁平千年古镇评估验收等工作。深入开展“乡村著名行动”,采集地名词条4688条,命名乡村道路2636条。

郸城县乡镇社工走访低保户7735户、10342人、特困人员706人、残疾人1105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329人、留守儿童931人,解决个案26例,开展小组工作22场,开展政策宣传1078场次,服务困难群众10万余人次。河南卫视《河南午间报道》栏目以《周口郸城:22个社工站同频共振 用心守护“一老一小”》为题,报道了郸城县乡镇(街道)社工精准对接,打通便民服务群众“最后一米”的感人事迹。

悠悠万事,民生为大。郸城县民政局局长胡晓兰表示,今后,郸城县民政局将紧紧围绕保障基本民生这一主线,在困有所济、老有所养、幼有所保等方面,持续向“末梢”发力,让服务对象更有质、基层工作更有效,持续增强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